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华久辐条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贷款对象：大力神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委托贷款金额：6000.00 万元
- 委托贷款期限：12 个月
- 委托贷款利率：12.00%

一、委托贷款概述

（一）委托贷款的基本情况

为有效运用自有资金，提升经营业绩，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华久辐条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久辐条）拟委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以下简称：农行丹阳支行），向大力神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力神科技）发放贷款 6,0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贷款年利率为 12%。

本次委托贷款将主要用于补充大力神科技日常经营活动资金，本金到期一次还清，利息按月支付。

本次华久辐条向大力神科技委托贷款的资金为华久辐条自有资金。

本次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贷款将由大力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力神铝业）提供信用担保。

（二）上市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委托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经办本次委托贷款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有关主体签署合同等。

二、贷款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大力神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丹阳市开发区丹访路南侧

法定代表人：王生庚

注册资本：人民币 16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3 年 9 月 11 日

经营范围：光学镜片（毛坯）、光学玻璃制品研究开发、制造，机械设备、建筑管桩磨具、精密薄板、酸洗板（硅钢板、不锈钢板、镀锌板、彩涂板）制造、加工，五金加工，建筑装潢材料、水暖管件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贷款方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丹阳中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丹中会审[2021]028 号），大力神科技资产总额 113,533.71 万元，负债总额 35,029.28 万元，净资产 78,504.43 万元，2020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65,007.74 万元，实现净利润 4,096.73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7.66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大力神科技资产总额 112,474.71 万元，负债总额 31,307.96 万元，净资产 81,166.75 万元，2021 年 1~10 月实现营业收入 133,824.14 万元，实现净利润 2,662.32 万元。

截止目前，大力神科技无未结诉讼。

三、委托贷款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委托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整，委托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贷款发放之日起算，委托贷款年利率为 12%，主要用于补充大力神科技流动资金。

四、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大力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丹阳市开发区圣昌西路8号

法定代表人：曹晓国

注册资本：人民币677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0年4月6日

经营范围：铝及铝合金的生产、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担保方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丹阳中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丹中会审[2021]第029号），大力神铝业资产总额242,576.79万元，负债总额174,066.44万元，净资产68,510.35万元，2020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00,598.03万元，实现净利润1,493.37万元。

截至2021年10月31日，大力神铝业资产总额242,186.18万元，负债总额172,179.52万元，净资产70,006.66万元，2021年1~10月实现营业收入99,912.64万元，实现净利润1,496.31万元。

五、委托贷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委托贷款资金为华久辐条自有资金，且为上次委托贷款的续做。截至2021年9月30日，华久辐条账面金额为5,758.34万元（不含本次委托贷款），本次委托贷款不会影响华久辐条及公司正常经营活动。

大力神科技和大力神铝业的主营业务为金属材料加工，经营所需的资金量比较大，从其2020年和2021年1~10月财务数据看，其营业收入、净利润情况基本稳定。大力神科技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4,096.73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1,647.66万元，且2021年1~10月的净利润为2,662.32万元，能全部覆盖本委托贷款的利息；2021年10月末账面货币资金为10,623.48万元，能全部覆盖本委托贷款的本金。总体而言大力神科技和大力神铝业的经营较为稳健。华久辐条将闲置的资金通过农行丹阳支行出借给大力神科技，能够在风险基本可控的前提下，稳定地获得利息回报，进而增加华久辐条的业绩。

本次委托贷款将增加华久辐条2022年投资收益，进而提升公司2022年度收益水平。

六、委托贷款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久辐条本次委托贷款可能存在借款人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借款本金及利息的风险。公司及华久辐条将采取以下措施：

(1) 每月取得大力神科技、大力神铝业的财务报表，对其主要财务指标实施跟踪；

(2) 每季度到大力神科技、大力神铝业生产现场走访一次，察看生产经营是否正常；

(3) 每月关注大力神科技的利息支付情况，是否存在逾期支付；

(4) 每年获得大力神科技、大力神铝业的审计报告；

(5) 对大力神科技、大力神铝业的重大诉讼进行监控。通过认真跟踪评估大力神科技、大力神铝业资产状况、经营规模、经营效益、负债情况，并收集法律纠纷等方面信息，尽可能将委贷风险降低至最低。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委托贷款情况

2021年8月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久辐条委托农行丹阳支行，向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2800万元，贷款利率为10%。

截至本公告日，除上述委托贷款外，公司无正在履行中的对外委托贷款。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久辐条2020年12月16日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向大力神科技提供的6,000万元委托贷款已于2021年12月14日收回（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临2021-054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8日